附件1：

**候选人报送材料有关要求**

为保证教书育人楷模推选工作的顺利开展，请各党组织务必于7月14日前将下列材料报送校文明办，并同时发送电子文档。具体材料为：

一、推选工作情况报告1份(请加盖公章)。

二、2015年上海市教书育人楷模申报表，一式三份（附件2）。

三、推选人选彩色照片电子版。头部占照片尺寸的2/3，无斑点、瑕疵、印墨缺陷，照片尺寸为320\*240像素以上，大小为100-500K之间，格式为jpg，文件名为“姓名-区县/学校”。同时，请提供电子版彩色工作照3-5张，并注明正在开展的工作内容。

四、推荐人选详细事迹材料。详细介绍推荐人选的先进事迹，要求材料准确、内容翔实、细节生动、感染力强，要有具体工作实例，要充分展现候选人的先进性、时代性和典型性，字数在5000字以内，请直接填写在申报表内。